

# 杭州市园林绿化股份有限公司

##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24 年度，杭州市园林绿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公司董事会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相关规定，严格执行股东大会各项决议，认真落实董事会的各项决议，促进公司规范运作，提升公司治理水平，保障公司科学决策，使公司业务经营稳健地发展。现将董事会 2024 年度工作情况汇报如下：

### 一、2024 年度公司经营情况

2024 年，公司秉承“美丽中国、美好生活”的企业愿景，持续强化风险识别，促进主营业务稳健发展；推动全产业链布局协同并进，探索盈利增长点；加强应收款项回收，强化资金回流；确保公司健康、高质量、可持续发展。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为 7.22 亿元，较上年同期增加了 14.91%；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为-1.90 亿元。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资产为 23.42 亿元，比去年末减少 11.81%；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为 10.28 亿元，比去年末减少 16.10%。

### 二、2024 年度董事会运作情况

#### （一）董事会会议情况

2024 年，公司召开了 4 次董事会会议，全体董事严格按照《公司法》、《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法律法规及相关制度，积极稳妥地开展各项工作，勤勉履行了自身职责。会议情况如下：

序号	会议届次	召开时间	议案个数
1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2024 年 4 月 29 日	16
2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	2024 年 7 月 24 日	1
3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	2024 年 8 月 30 日	1
4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	2024 年 10 月 30 日	2

#### （二）董事会召集股东大会情况

2024 年，公司召开了 2 次股东大会，公司董事会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严格在股东大会授权的范围内进行

决策，认真履行董事会职责，逐项落实股东大会决议的内容。会议情况如下：

序号	会议届次	召开时间	议案个数
1	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4年1月3日	1
2	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	2024年5月21日	12

### （三）董事会专门委员会运作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战略与投资委员会及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三个专门委员会。2024年，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召开会议5次，战略与投资委员会召开1次、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1次。各委员会认真开展各项工作，充分发挥专业职能作用，依照相关工作细则规定和议事规则规范运作，忠实、勤勉地履行义务，就公司经营等重要事项进行研究，为董事会决策提供了专业的参考意见和建议。

### （四）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独立董事均按时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了解公司日常经营情况，认真听取管理层对于报告期内经营情况的汇报，与公司董事、首席执行官、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及其他相关工作人员保持良好沟通，详细审阅会议议案，积极关注公司重大经营决策，对相关定期工作报告等重要事项，充分利用自身的专业知识，按照自己的独立判断发表独立意见，并提出合理化建议和意见，为董事会科学决策提供了有效保障，充分发挥了独立董事作用。

### （五）信息披露情况

2024年，公司董事会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的相关规定按时完成了定期报告披露工作，并根据公司实际情况及时披露临时公告，认真自觉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切实提高公司规范运作水平，确保投资者及时了解公司重大事项。公司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三、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计划

2025年，公司董事会将围绕以下几个方面开展工作：

### （一）持续推进全产业链业务布局

公司董事会将依据国家宏观政策的指引以及公司的战略规划，主动引导管理

层在巩固主营业务的基础上，持续拓展文化旅游、农业产业运营及新基建、新材料等相关领域，推进全产业链的市场布局，为公司带来新的发展机遇。

## **（二）持续提升公司治理水平**

公司董事会将强化自身建设，充分发挥其在公司治理中的关键作用。持续贯彻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在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进行科学、合理的决策，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推动公司规范、高效地运营。同时，加强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能力培训，提升其专业素养，以保障公司的健康与可持续发展。

## **（三）做好信息披露工作**

公司董事会将继续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确保信息披露的公平、及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提高公司管理水平和透明度，使得投资者能够及时了解公司经营情况，最大程度地保护投资者利益。

## **（四）加强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

公司董事会将通过业绩说明会、投资者热线、公司邮箱、上证 e 互动等多渠道保持与广大投资者的沟通与联系，维护与投资者长期稳定的和谐互信关系。同时，公司董事会将积极主动与机构投资者进行沟通、交流，充分听取机构投资者对公司发展的专业化意见和建议，并严格按照法律、法规要求，及时发布相关信息。

杭州市园林绿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9 日